

#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## 关于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 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申报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省直有关单位，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：

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2〕181 号）和《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》（粤人社发〔2022〕44 号）要求，为做好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选题范围

**（一）服务重大战略。**服务创新驱动发展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、乡村振兴、可持续发展、制造业当家等国家和省重大战略，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。

**（二）突出重点领域。**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技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、新能源汽车、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、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领域，瞄准量子信息、生命健康、脑科学、生物育种、空天科技、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，突出人工智能、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、数字化管理、智能制造、工业互

联网、虚拟现实、区块链、集成电路等数字技术领域，兼顾地方和行业发展需求。

**（三）支持艰边地区和急需紧缺领域。**支持革命老区、粤东西北地区和数字技术领域人才事业发展。

## 二、申报内容及程序

（一）高级研修项目要按照高水平、小规模、重特色的要求组织实施，精心设置培训课程，邀请权威专家授课，采取主题报告、专题研讨、学术交流、现场教学等多种方式进行研修，每期高级研修项目研修时间5天左右，并应在2023年11月30日之前完成办班。

（二）高级研修项目分国家级和省级。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应面向全国招收学员，省级高级研修项目应向全省招收学员；学员一般应是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的专业技术人员，或在管理岗位工作的经营管理人员，可适当向艰边地区、基层一线和急需紧缺领域人才倾斜。

（三）高级研修项目设特色班，专门支持紧贴行业特色、重点领域发展的高质量班次长期举办、连续举办，打造品牌班次持续培养人才长效机制。各地、各有关单位组织申报时可在申报表中注明是否纳入特色班，并简要说明已办相关班次特色、成效和下步考虑。

（四）各地、各有关单位应当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的选题范围

组织申报，承办单位申报须具有培训资质，能开具培训费发票。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由我厅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突出重点领域、兼顾地方特色为原则，择优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推荐。省级高级研修项目由我厅按照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突出地方特色的原则，对征集选题进行遴选，制定下发高级研修项目计划。

（五）高级研修项目经费采取财政资助和单位自筹相结合的方式予以保障，两种渠道的经费使用都要严格遵守培训班有关财务规定，主要用于高级研修项目的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场地费、讲课费等，除往返交通费由学员承担外，均不得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。财政资助班次在规定限额内实报实销。自筹经费班次所需经费全部由自筹经费保障渠道结算。

### 三、有关要求

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、认真组织高级研修项目的申报工作，根据选题范围遴选并申报 2-3 个专题，认真填写《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》并加盖公章，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前，报送我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（地址：广州市东风东路 483 号粤财大厦 3629 室）。项目申报表的电子版请一并发至政务邮箱：[rst\\_zhuanjichu@gd.gov.cn](mailto:rst_zhuanjichu@gd.gov.cn)。

各地区、各有关单位在申报工作中遇有情况和问题，请及时与我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联系。

附件：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3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

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3年1月6日

(联系人：杨斌彬，联系电话：020-83134953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## 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申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项目名称					
是否申报 特色班		特色班 拟办年限		是否可以 自筹经费	
研修目的 和作用					
研修内容 和方式					

授课专家 情况				
培训对象				
办班时间 和地点				
已办特色 班次情况 (如无,可 以不填)				
申报单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	联系人	
	办公电话		手机	
	传 真		地 址	
承办单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	联系人	
	办公电话		手机	
	传 真		地 址	

备注: 请认真填写此表并于2023年1月20日前将电子版发至: rst\_zhuanjichu@gd.gov.cn。